主題查經(28): 蒙神悅納的奉獻

非親非故的人送禮,不一定會被人接受,必先查驗送禮的動機為何,再做打算。給神的奉獻也是如此,萬物在神面前,都是赤露敞開的,祂知道萬人的心,也只有合祂心意的奉獻,才蒙祂所悅納。

有一日,該隱拿地裏的出產為供物獻給耶和華,亞伯也將他羊□中頭生的和羊的脂油獻上。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,只是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。該隱就大大的發怒,變了臉色。耶和華對該隱說:「你為甚麼發怒呢?你為甚麼變了臉色呢?你若行得好,豈不蒙悅納;你若行得不好,罪就伏在門前;它必戀慕你,你卻要制伏它。」(創世記 4:3-7)

1. 為什麼神看中亞伯所獻的供物,卻看不中該隱所獻的?

聖經並沒有解釋為何神看中亞伯和他所獻的供物,卻不看中該隱和他所獻的供物;也沒有說明該隱行了什麼不好的事,以致罪伏在他門前。但根據聖經中有關奉獻的原則,有下列三點可當作參考:

- A. 流血不流血:罪人不能靠自己力量向神奉獻,必須藉著神羔羊無瑕的血,才能到神面前。
- B. 獻上頭牛的:該隱沒獻初熟的土產(出 23:19),亞伯卻獻羊群中頭牛的和羊的脂油,表示獻上最好的。
- C. 信心和行為:神賜人信心,使人能到神面前;但有了信心,必須還要有行為,才能完全。但不是靠人自己力量的 行為,而是與神同行,順從神的旨意行事,做討祂喜悅的事。
- □ (來 9:20-22) 這血就是神與你們立約的憑據,他又照樣把血灑在帳幕和各樣器皿上。按·律法,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,若不流血,罪就不得赦免了。
- □ (來 11:4-6) 亞伯因著信獻祭與神,比該隱所獻的更美,因此便得了稱義的見證,就是神指他禮物作的見證。他雖然死了,卻因這信仍舊說話。以諾因著信被接去,不至於見死,人也找不著他,因為神已經把他接去了。只是他被接去以先,已經得了神喜悅他的明證。人非有信,就不能得神的喜悅。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,必須信有神,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。
- □ (太 5:23-24) 所以你在祭壇上獻禮物的時候,若想起弟兄向你懷怨,就把禮物留在壇前,先去同弟兄和好,然後來獻禮物。
- 2. 若按律法規定所做的奉獻,且獻上最好的,神一定悅納這奉獻嗎?
- 人看外貌,神卻看人內心;人所以為好的,在神面前不一定如此。只守外在的律法儀文,而不追求精意,成了人的 吩咐或遺傳,遠離神的旨意,所獻的就不會蒙神的悅納。
- □ (賽 1:11-17) 耶和華說:「你們所獻的許多祭物與我何益呢?公綿羊的燔祭和肥畜的脂油,我已經夠了;公牛的血,羊羔的血,公山羊的血,我都不喜悅。你們來朝見我,誰向你們討這些,使你們踐踏我的院宇呢?你們不要再獻虚浮的供物。香品是我所憎惡的,月朔和安息日,並宣召的大會,也是我所憎惡的;作罪孽,又守嚴肅會,我也不能容忍。…你們舉手禱告,我必遮眼不看;就是你們多多的祈禱,我也不聽。你們的手都滿了殺人的血。你們要洗濯、自潔,從我眼前除掉你們的惡行,要止住作惡,學習行善,尋求公平,解救受欺壓的;給孤兒伸≣,為寡婦雜屋。」
- □ (路 18:10-14) 法利賽人站著,自言自語的禱告說:「神啊,我感謝你,我不像別人勒索、不義、姦淫,也不像這個稅吏。我一個禮拜禁食兩次,凡我所得的,都捐上十分之一。」那稅吏遠遠的站著,連舉目望天也不敢,只捶著胸說:「神啊,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。」我告訴你們,這人回家去,比那人倒算為義了。因為凡自高的,必降為卑:自卑的,必升為高。
- □ (撒上 15:20-22) 掃羅對撒母耳說:「我實在聽從了耶和華的命令,行了耶和華所差遣我行的路,擒了亞瑪力王亞甲來,滅盡了亞瑪力人。百姓卻在所當滅的物中取了最好的牛羊,要在吉甲獻與耶和華你的神。」撒母耳說:「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,豈如喜悅人聽從他的話呢?聽命勝於獻祭,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。」
- □ (可 7:6-7) 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,心卻遠離我。他們將人的吩咐當作道理教導人,所以拜我也是枉然。
- 3. 神看重的是奉獻之物,還是奉獻的人?為什麼?

給神奉獻必須符合神的標準,神不要不義之物,也不要有殘缺,祂要最好的,不是因為神挑剔,因萬物都是屬祂 的;祂所看重的不是奉獻之物本身,而是奉獻的人和奉獻的心。在神眼中,人比物貴重得多。

- □ (瑪 1:7-8) 你們將污穢的食物獻在我的壇上,且說:「我們在何事上污穢你呢?」因你們說,耶和華的桌子是可藐視的。你們將瞎眼的獻為祭物,這不為惡嗎?將瘸腿的有病的獻上,這不為惡嗎?你獻給你的省長,他豈喜悅你,豈能看你的情面嗎?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。
- □ (彌 6:6-8) 我朝見耶和華,在至高神面前跪拜,當獻上甚麼呢?豈可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嗎?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公羊,或是萬萬的油河麼?我豈可為自己的罪過獻我的長子嗎?為心中的罪惡獻我身所生的嗎?世人哪,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,他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?只要你行公義,好憐憫,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。
- □(太 9:13)經上說:「我喜愛憐恤,不喜愛祭祀。」……我來,本不是召義人,乃是召罪人。
- □ (詩 51:16) 你本不喜愛祭物,若喜愛,我就獻上;燔祭你也不喜悅。神所要的祭,就是憂傷的靈,神啊,憂傷痛悔的心,你必不輕看。

4. 什麼樣的奉獻一定是神所悅納的?

世人雖都有罪,但神在基督裡接納了我們,為我們作了挽回祭(約一 2:2)。基督來到世上,祂獻上自己,成為無瑕的奉獻,全然蒙神悅納。因此,凡住在基督裡,樂意效法基督的,所獻的一定也蒙神悅納。

- □ (林後 6:1-2) 我們與神同工的,也勸你們不可徒受他的恩典。因為祂說:「在悅納的時候,我應允了你;在拯救的日子,我搭救了你。」看哪,現在正是悅納的時候,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。
- □ (彼前 2:5) 你們來到主面前,也就像活石,被建造成為靈宮,作聖潔的祭司,藉著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。
- □ (弗 5:1-2) 所以你們該效法神,好像蒙慈愛的兒女一樣;也要憑愛心行事,正如基督愛我們,為我們捨了自己,當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獻與神。

5. 將來到天上與神同住,我們要向神獻上什麼?

在世上,可用許多不同的方式來奉獻。有些奉獻只用於今生今世,有些奉獻到永永遠遠仍是不可少的。當我們獻上那不可少的奉獻,就會得著那上好的福分(路 10:38-42)。

- □(啟7:9-15)此後,我觀看,見有許多的人,沒有人能數過來,是從各國、各族、各民、各方來的;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,身穿白衣,手拿棕樹枝,大聲喊,說:「願救恩歸與坐在寶座上我們的神,也歸與羔羊。」眾天使都站在寶座和眾長老並四活物的周圍,在寶座前,面伏於地,敬拜神,說:「阿們,頌讚、榮耀、智慧、感謝、尊貴、權柄、大力,都歸與我們的神,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。」……他們在神寶座前,畫夜在他殿中事奉祂。坐寶座的要用帳幕覆庇他們。
- □ (啟 5:13) 我又聽見在天上、地上、地底下、滄海裏,和天地間一切所有被造之物,都說:「但願頌讚、尊貴、榮耀、權勢,都歸給坐寶座的和羔羊,直到永永遠遠。」

【分享】當我們向神奉獻,是否期望從神得著什麼?請各人發表自己的看法。

【結論】

所有奉獻必須符合神的標準,神才悅納,除了基督,沒有奉獻可以達到神的標準。神的子民必須把信心建立在基督 身上,在基督裡奉獻,住在祂裡面,與祂同行,才能成為神所悅納的奉獻。

- 1. 聖潔無瑕疵:神是聖潔的,所獻給神之物必須藉著血和膏油〔聖靈〕,分別為聖,神才悅納。
- 2. 獻上最好的:神樂意把最好的給屬祂的人(羅 8:32; 路 11:13),我們也當把最好的獻給神。
- 3. 遵行神旨意:神悅納人聽從祂的話,勝於外在的獻祭。基督來到世上,將自己毫不保留地獻給神,神也悅納祂的奉獻。若效法基督,凡事遵行神的旨意,靠聖靈行事,我們所獻的必蒙神悅納(羅 12:1)。